The University of Osaka
Institutional Knowledge Archive

Title	太田辰夫《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述评
Author(s)	王, 周明
Citation	言語文化研究. 2015, 41, p. 181-190
Version Type	VoR
URL	https://doi.org/10.18910/51430
rights	
Note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Institutional Knowledge Archive : OUKA

https://ir.library.osaka-u.ac.jp/

The University of Osaka

太田辰夫《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述评

太田辰夫『中国語歴史文法』の品詞観

王　周　明

【日本語要旨】

太田辰夫の『中国語歴史文法』は近世中国語文法研究の先駆的な著作であり、その品詞観は主に品詞の分類に反映されている。太田氏は当時の構造主義文法理論の影響を強く受けていたため、品詞を分類する際、文法機能ばかりを強調し、できる限り意味基準を捨てようとした。その結果、その品詞観は『馬氏文通』をはじめとする、意味基準だけを重んずる中国伝統的な品詞観と異なるものとなった。また、日本語の文法からの示唆もあり、その品詞分類の結果はやはり『現代漢語八百詞』のものとも異なっている。このような現代中国語を参照背景とする近世中国語研究史上初の試みは、構造主義文法理論の応用という面では功罪相半ばする。特に、先人が触れていない幾つかの品詞を極力品詞体系の中に位置づけしようとしたために、氏の構築した品詞体系は多くの啓発的な意義を持つものの、複数の基準を採用したことにより、体系全体が不統一となり、矛盾や混乱を生じることを避けられなかった。

キーワード:『中国語歴史文法』　品詞観　構造主義文法理論

【中文提要】

太田辰夫的《中国语历史文法》是第一部研究近代汉语语法的专著，书中的词类观主要反映在了词类划分上。由于深受当时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的影响，书中在词类划分时只强调语法功能，尽量排斥意义标准，是以不同于以《马氏文通》为代表的只重意义标准的中国传统词类观；但同时又受益于日语的启发，因此其词类划分的结果也不同于《现代汉语八百词》。近代汉语研究史上的这种以现代汉语为参照背景的首次尝试，对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的运用有得有失。而由于力图将前人尚未涉猎的一些词类纳入整个词类系统来定位，构筑起来的词类系统尽管拥有了多处具有启发意义的闪光点，却因采用多重标准造成了整体上不统一，从而不可避免地出现了一些矛盾和混乱。

【关键词】《中国语历史文法》　词类观　结构主义语法理论

1. 前言

太田辰夫的《中国语历史文法》是第一部研究近代汉语语法的专著，1958年由日本的江南书院初版，此后三次再版[1)]。在中国，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出版了蒋绍愚•徐昌华合作的汉译本，2003年又出版了修订译本[2)]。

自刊布以来，此书的影响力不断扩大，得到了世界各国汉语语法研究者们的高度评价，被视为近代汉语语法史的开创之作；不但书中的不少语料和论述广为征引，如今更是已经成为汉语语法研究，尤其是近代汉语语法研究方面的第一部重要参考著作。而之所以能够具有如此突出的价值，虽然一直都没有专门的书评介绍，但汉语学界公认并一致予以肯定的此书的一个重大特色就是：书中罗列出了丰富详实的语料，自始至终都力争做到了根据语言事实来说话。

《中国语历史文法》分为两部：第一部和第二部。据笔者所知，广受注目的实际上都集中在了以词论为主，句论为从的第二部，即对一个一个具体的词条进行观察剖析，通过众多个论所构成的本论部分。而以句论为主，词论为从的第一部，本意是不拘泥于历史考察的立场，“纯粹作为现代汉语来叙述其语法的概要”[3)] 的内容则似乎从未得到过足够的重视。

仅就词类问题而言，无论是从历史语法的承继性（简言之，近代汉语正是现代汉语的前身）来考察，还是从全书构成的完整性（第一部 4 的〈词类〉正是第二部11-20的章节排列的框架基础）来考虑，笔者认为参考利用或全面评价此书，都有必要适当地注意到第一部。

带着这种想法，笔者最近详细阅读了太田辰夫自称为“序论”的第一部，发现他对包括词类在内的一些问题有自己的思考，某些见解即使放在今时今日也仍有一定的借鉴价值，是以以其中的词类观为记。

2.《中国语历史文法》与《汉语语法论文集》

吕叔湘早在19世纪40年代就致力于近代汉语语法研究，1940年前后发愿要写一部近代汉语历史语法的专著，但是在当时的条件下没能如愿；其研究成果以论文和札记的形式陆续发表，后来又辑成《汉语语法论文集》，于1955年初版[4)]。而太田辰夫正是在这本论文集一定程度的影响下，下定决心将多年的诸般想法付诸行动，从而使得《中国语历史文法》在1957年秋天脱稿，翌年付梓。

在汉译本的〈汉译本序〉里，太田辰夫明确提到了在《汉语语法论文集》初版的翌年1956年见到此书，并对此书作出高度评价：“这本书正是开辟了前人未曾研究过的领域，宣告了近代汉语研究的黎明”[5)]。因此，这一特别针对此书中有关论述古今虚词和相关句式的一组论文所作出

1）鉴于初版发行量太少而鲜为人知，日本的朋友书店先后于1981年和1985年发行了江南书院版影印本的第一版和第二版。即便如此，这些版本仍是供不应求。于是朋友书店于2013年新装再版，并附上了一份正误表。
2）由于2003年修订译本与1987年译本相比，译文质量上提高了不少，所以笔者主要参考的是2003年修订译本。以下简称汉译本。〈汉译本序〉则是两个译本都一样。
3）此处引自汉译本〈前言〉：V。
4）此处根据《汉语语法论文集》〈初版序〉：1。
5）此处引自〈汉译本序〉：Ⅲ。

的简洁中肯的评价，估计是在仔细阅读之后作出的。而太田从此书所受到的积极影响，不仅推动了《中国语历史文法》这本著作的完成，甚至连书名本身也是受到此书“序中提到的‘近代汉语历史语法’的启发，稍加改变而成”[6)]。

初版的《汉语语法论文集》是太田辰夫在〈汉译本序〉中唯一强调的给予了自己很大影响的论文集。进一步试想一下，十九世纪四，五十年代有关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极少，这本论文集极有可能就是太田辰夫执笔著书之前所见到的当时这方面唯一的先行研究。

不过，在见到《汉语语法论文集》之前，太田辰夫已经积累下了大量语料以及对这些语料所作的简洁却非肤浅的解析。单看书中收录的词条数目，就完全可以想见《中国语历史文法》里面绝大部分的研究的具体内容是没有被《汉语语法论文集》染色的。换言之，《汉语语法论文集》对《中国语历史文法》的积极影响，并非体现在后者书中的某一处或某些微观内容上，而是放映在了《中国语历史文法》得以成书问世这一客观结果上。

3.《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

3.1《马氏文通》的词类观与1953年词类大讨论的结果

词类是研究印欧语的语法学家提出来的。而谈到汉语的词类理论，就不能不提《马氏文通》和1953年开始的词类大讨论。

《马氏文通》作为1898年出版的中国第一部汉语语法著作，是在深受中国传统“小学”濡染之下，比照拉丁语法分析模式撰写而成的，它首次建立了汉语的词类系统。由于跟印欧语相比，汉语缺乏严格意义上的形态变化，因此以《马氏文通》为代表的将意义作为词类划分标准的传统词类观，多是先界定出实词和虚词两大类，然后再往下划分出各自的小类。这种传统的词类观念在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盛行之前一直都是主流，在受到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的冲击后长期处于劣势，主要保留在了教学语法当中[7)]。

1953年开始的词类大讨论主旨在于修正传统的词类观念，其背景是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的引进和应用，于是重要议题之一就是词类划分究竟需不需要意义标准。当时主要有三种意见：第一种意见认为词类划分需要根据词义和语法功能双重标准；第二种意见认为语法功能才是主要标准，意义只能作为参考；第三种意见认为只能根据语法功能，无须考虑意义[8)]。吕叔湘也参与了这场讨论，《汉语语法论文集》中的〈关于汉语词类的一些原则性问题〉就是一篇讨论文章，反映了他所持的第三种意见。而事实证明这第三种意见后来发展成为了汉语词类理论的核心思想。结合同一时期以及之后的其他有关讨论和研究，这种词类理论可以大致归纳为：词类是词的语法分类，汉语的词类必须根据词的句法分布特点（即语法功能）或词的组合能力等来划分[9)]。

6）同上：Ⅳ。
7）时隔五、六十年，近年来在认知语言学理论的主导下，意义在词类划分时所起的作用又正趋于被重新评估认识。
8）此处对词类大讨论的概括性回顾，主要参考王灿龙2013：30-31。
9）这种完全舍弃意义标准的做法，至今仍有学者认为矫枉过正，从而直接带来的不良后果包括导致了诸如应该如何解释汉语词类与句法成分一对多关系等问题一直悬而未决。不过这些都是后话了。

3.2《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划分简述——兼与《马氏文通》,《现代汉语八百词》[10] 的比较

《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主要体现在了第一部 2 的〈词〉和 4 的〈词类〉。相对于第一部的其他章节，这两个章节篇幅不多，在日文原版中加起来一共也不过 9 页。 而浏览它们的具体内容，即可发现通篇字里行间几乎完全没有涉及意义的内容[14]，这就意味着太田辰夫词类划分的本意是尽量不考虑意义标准，只想从语法功能出发的。

第一部 2 的〈词〉里，与词类观相关的内容主要是：通过能否单独成句节 / 句来判定词类的独立性强弱，从而划分出三大类——独立词（能单独成句节 / 句）、准独立词（能单独成句节却不能单独成句）和附属词（不能单独成句节 / 句）。

第一部 4 的〈词类〉在第一部 2 的〈词〉的基础上，内容上顺次对独立词、准独立词和附属词进行下位分类并对进一步划分出来的具体词类进行简单的论述说明。词类划分和对具体词类的论述说明，以及将论述说明简化概括而成的一个示意图（参见【表一】）和一个列表（参见【表三】）构成了这一章节的主要内容。

【表一】[11]

《中国语历史文法》				
独立词	独立性强的			感叹词
	具有独立性，相关性的	不能做述语的	体词	名词
				代名词
		能做述语的	谓词	动词
				形容词
		表示数的		数词
准独立词	放在独立词前面的	用以修饰的		副词
			副用词	副名词
				副数词
		不用作修饰的		介词
	用以连结的			连词
附属词	放在词组，句子后面的			助词
	放在独立词后面的		后助用词	后助名词
				后助数词
				量词 后助动词
				后助形容词

【表二】[12]

《马氏文通》		《现代汉语八百词》
实字[13]	名字	名词
	代字	指代词
	动字	动词
	静字	形容词
		数词
		方位词
		量词
虚字	状字	副词
	介字	介词
	连字	连词
	助字	助词
	叹字	叹词
		象声词

10）《汉语语法论文集》中的〈关于汉语词类的一些原则性问题〉是一篇讨论性质的论文，既没有做明确的词类划分，词类理论也有待商榷。而发展到了《现代汉语八百词》，词类理论相对的已经比较成熟，词类划分亦十分明确。是以选择《现代汉语八百词》作为比较对象。

14）仅除了列表的具体词类中，后助名词与后助动词在下位分类时用到了意义标准。而这么做似乎是再别无选择。

11）为了行文方便，文中改原文的示意图为【表一】。而表中的标准说明和术语名称，在与原版日文对照核实的基础上，直接取自汉译本。

12）【表二】改自王海棻1991中的图表，为的是方便与【表一】进行对照。

13）《马氏文通》深受中国传统“小学”濡染，用“字”来表示“词”这一概念。

将【表一】与【表二】略作比较，一方面，可以说对主要具体词类——诸如名词、代词、动词、形容词、副词、介词、连词、助词之类的认识，二者基本相同；另一方面，从词类划分标准，以及除了上述主要具体词类之外的其他词类来看，【表一】不同于【表二】之处还是相当突出的。这些不同点当中，首先最明显的一点就是：太田辰夫没有采用实词和虚词的区分，这一做法跟《现代汉语八百词》相同，都是彻底贯彻结构主义语法理论，划分词类时完全排除意义标准的体现。其次，【表一】里有两种分类的做法相当突出，却没有出现在【表二】里。一种是区分独立词、准独立词和附属词，而唯独数词难定归属[15)]；另一种是归纳出来名称为“副……词”和“后助……词”的分类[16)]。最后，在词类划分到达具体词类之前，【表一】比【表二】做了复杂的尝试，即提示了层层推进的多项标准，例如独立性的强弱、前置或后置、能否充当谓语（述语）、是否用作修饰等等，努力用较简洁的方式展示这些标准衡量之下的具体词类之间的异同点。但是这些标准是多角度的、不统一的，能够针对词类全体来使用的只有独立性的强弱这一种，而范围或大或小都只限于以部分词类为对象占了绝大多数；因此当我们把所有的词类统合来当作一个系统来看待，而这个系统却缺乏应有的整体统一性时，就不得不慎重考虑如何活用这些标准了。

在〈词类〉这一章节的原文里，示意图之后紧接着就是一份具体词类及其词例的列表。由于列表配合了众多词例，而示意图却完全没有词例，所以初看之下让人觉得就是对示意图进行词例补充。不过，再仔细观察琢磨一下列表的内容，就可以发现列表更主要的目的其实正如【表三】[17)]所示，是为了梳理出具体词类相互之间的关系。

【表三】

名　词		人　狗　树　国家　政治　道德　外边　上头 早晨　夜里　毛泽东
	不完全名词	一天　一个星期　三个月　三个钟头　五点钟 三十号　姐儿俩
	副名词	男孩子　女孩子　公牛　母鸡　某人 各地　任何国家 所谓三民主义
	后助名词	（方位）桌子上　屋里　门外 （类似）天样大　海般深　碗来大
数　词		一　二　两　三　十　百　千　万　零　几 些　点儿
	副数词	第一　头一天　初五　每三个 上千上万　整一天
	后助数词	十来个　十多个　四十岁左右（上下，前后）

15）这种区分是以能否单独成语句、能否单独成句节来作为衡量词的独立性强弱的标准，出现在第一部 2 的“词”这一章节中。在独立性强弱这种区分标准下，由于不能考虑意义，所以数词的归类成了难题，图示时只好以“表示数的”一语带过。

16）“副……词”的“副”大约表示前置，“后助……词”的“后助”大约表示后置。日文原版使用的名称是“補…詞”和“助…詞”。由于“補”和“助”的分工没有被明确指出，而且尤其是“補動詞”、“助動詞”这样的名称，如果直接套用于汉语语法研究，很有可能造成不必要的混乱；于是汉译本将名称修正统一，前者译作“助动词”，后者译作“后助动词”。从而明确了“副……词”和“后助……词”的分工。

17）根据论述需要，【表三】的词例排列形式和内容均遵照原文，但是对原文的列表作了如下变动：简化了原文的列表，仅保留了相互之间拥有某种特殊关系或是内部包含了某种特殊小类的具体词类。不具有这些特殊性的具体词类—代名词、介词、副词、连词和感叹词，相关部分则予以省略。

	量词	个 件 只 张 把 头 回 次 下 盪 遍
	动 词（他） （自）	吃 喝 看 说 杀 打听 讨论 研究 来 去 走 坐 站 死
	助动词	肯 敢 能 会 可以 应该 总得 要 被打 难说 好使 容易明白
	兼语动词	使 让 我叫他去 他被我打了 蒙您夸奖
	后助动词（趋向） （态） （可能） （对象） （程度） （决定） （补语）	～来 ～去 ～上 ～下 ～出来 ～了 ～过 ～着 ～起来 ～下去 ～得 ～不得 ～得上 ～不上 ～得好 ～不好 ～给 ～到 ～在 ～的 ～大发了 ～得过儿 ～定 ～得 ～个
	同动词	是 象 似乎 如同 仿佛 算是 等于
	形容词	好 坏 大 长 短 高 红 黑 伟大 勇敢 聪明 干净
	后形容词	～多了 ～得多 ～多着呢 ～得慌 ～了去了 ～不过 ～极了
	助 词	们 什么的 伍的 的（得，底，地） 的话 的时候 之前 之后 似的 一般 一样
	句末助词	（甲）吗 吧 罢了 啊 呀 哇 哪 （乙）了（啦） 呢 来着
	准句末助词	才好 才对 才是 才行 就是 就得了 就结了

【表三】提示的是筛选之后留下来的五种相互之间拥有某种特殊关系，或是内部包含了某种特殊小类的具体词类。即使是作为【表三】原型的列表，也不是单纯地顺着示意图的思路走下去的。例如名词处的不完全名词、动词处的兼语动词和同动词、以及助词处的句末助词和准句末助词，都是示意图没有提示的小类；太田辰夫是将它们作为具体词类的特殊下位小类提示出来的，实际上可以算是词类划分的延续。而名词处的副名词和后助名词、数词处的副数词、后助数词和量词、动词处的助动词和后助动词、以及形容词处的后助形容词，则是示意图（参见【表一】）已经提示过的具体词类；太田辰夫在这里要强调的是它们由于前置或后置而形成的特殊关系，已经不再是词类划分的问题了。不过，列表里把这两种不同情况不加区分地一并罗列，这样的处理明显有失妥当。

4.《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试评

4.1以现代汉语为参照背景的近代汉语的首次尝试

《中国语历史文法》的第一部既是序论，实际上也是总论，因此跟第二部由具体个论构成的

本论相比，理论性更为突出。

前言中已经提到过太田辰夫的主观本意是叙述现代汉语语法的概要，所以词类划分本意上针对的也是现代汉语。但是此书的考察角度毕竟不是时间轴上的横向共时比较，而是纵向的历时比较，即客观上实践起来必须兼顾到近代汉语的情况。因此，笔者认为这种情况下的词类划分要比单纯地只研究文言语法和现代汉语语法的时候困难复杂得多；并且由于历时这一因素，客观事实是其对象范围与其说是现代汉语，还不如说是以现代汉语为参照背景的近代汉语。在汉语史里，时期上，近代汉语介于古代汉语和现代汉语之间，在某种意义上具有承前启后的特殊性，但是由于语料缺乏等种种缘故，早先受重视的程度远不及后二者；所以近代汉语语法的研究本来开始的也就比古代汉语语法和现代汉语语法晚。

《中国语历史文法》越来越为人所知是在十九世纪八十年代以后，主要归功于再版和汉译本的出现。可是到了这个时期，一方面，古代汉语语法研究也好，现代汉语研究也好，对词类问题的研究都已经十分丰富发达，关注的学者也较少；另一方面，近代汉语语法研究还没有真正深入开展，关注近代汉语词类问题的学者当然更少。除此之外，正如上文3.2所示，《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无论从传统眼光还是从现代眼光来看，另类的内容都相当醒目，想要正确地去理解把握实属不易。是以时至今日，虽然近代汉语的语法研究已有了长足进步，借鉴了《中国语历史文法》的研究也大有所在，却尚无研究者对其中的词类观进行点评或是予以继承发展。

类似于太田辰夫这种词类划分的尝试，至今为止都再没有出现过第二次。从这个意义上来说，虽然从后来汉语学界对《中国语历史文法》第一部内容的关注度一直不高这一点来看，这次词类划分的尝试可能不算成功，但却也并非毫无意义。

4.2对结构主义语法理论运用的失与得

结构主义语言学理论的流行可谓世界性的，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对各国的语言学研究都产生了巨大影响。日本的语言学界不例外，《中国语历史文法》也不例外。

《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是运用了结构主义语法理论，尽量摒弃意义，在只考察词的句法分布特点（即语法功能）或词的组合能力等的基础上形成的。只注重形式结构不考虑意义，导致了以下结果：即使设立了多项标准，却由于这些标准整体上缺乏系统性，对一些词类的认识处理出现了较大失误。比如数词，运用这些标准来对它进行词类划分，结果却发现几种语法功能都略微兼有，于是无法使其归类，只好将其设定为一个特殊类。再如对待方位词，将双音节的归入名词，将单音节的处理成后助名词，也是无视二者意义上的关联性造成的。

更为严重的是除了后助数词以外，名称上整齐划一的一组“后助……词”，包括上文分析的把单音节方位词处理成后助名词。其中又以后助动词的下位分类至为庞杂混乱，有用作趋向补语的移动动词（“趋向”类）、动词语法化成的体标记（“态”类）、也有可能补语的肯定和否定形式（“可能”类）、引出结果补语的动词（“对象”类）、甚至还出现名称即为补语的下位小类（“补语”类）。将句子成分问题跟词类问题混为一谈，无形中用句子成分划分代替词类划分，这就是由于一味强

调后置于动词这一句法分布特征。王灿龙2013已经明确指出过这种混乱是汉语词类划分过度依赖语法功能所带来的一种不可避免的后果。

顺便再回顾一下《中国语历史文法》本论的成就，详实的语料和精确的分析是本论获得广泛认可的关键所在。而为了对某个具体的词做出精确分析，只有抽象的语法功能分析注定是不够的，必须适当结合这个词的意义，根据需要还可能要同时兼顾狭义的词汇意义和广义的语法意义。

在暴露出了不少问题的同时，另一方面，《中国语历史文法》的词类观也体现了运用结构主义语法理论所带来的一些突破，其中一个就是通过观察词与词的共现关系来定位那些难以使用意义标准来划分的词类。这一点可以从【表三】管窥一斑。

上文已经说明过 词类名称以“副……词”和“后助……词”标志的这几类词是分别通过与成为了中心成分的相对位置——前置和后置来发挥作用的。而在这些词类当中，诸如副名词、后助名词的表类似的小类、后助动词以及后助形容词等，放在当时都还几乎没有被注意到过，是一个大大的未知群体；不仅为它们确立意义标准难度很大，而且如果不是运用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甚至找不到该如何给它们划分词类的突破口。从这个意义上来说，即使太田辰夫的具体标准尚有不妥，但是借助与中心成分的词类形成的特殊关系将这些词类纳入研究视野，已经是迈出了意义匪浅的一步了。

4.3现代日中语言对照研究的第一小步

太田辰夫思考所得的特别之处，实际上还必须提到母语背景的影响，换言之，就是他的见解里多多少少融合了日语的认识模式。能够自如运用日语来辅助对汉语语法的思考者，大概在当时的汉语学界太田辰夫是绝无仅有的。

〈词〉和〈词类〉这两个章节里，至少有两处是受了日语的启发才能够做到的。一处是独立性强弱这一标准的提出以及根据这个标准的 3 个分类。阅读日文原版，这一处与日语的关联性一目了然：独立词和附属词在日文原版里记作“自立語”和“付属語”，就是日语里原原本本的一种词类划分方式，划分标准正是能否独立成为句节，划分结果即为这两类。这种划分标准运用到汉语词类划分时，太田辰夫根据自己所理解的汉语情况加以改动，于是标准变成了能够独立成为语句和能否独立成为句节。而准独立词——日文原版里记作“準自立語”，日语里没有，也是太田辰夫根据自己所理解的汉语情况加进去的。于是，《中国语历史语法》针对汉语词类大类的划分标准，既没有按照中国传统方式，也没有完全遵从结构主义语法理论的模式，而是出现了一种独特的中日合璧式。

另一处还是“副……词”和“后助……词”这几类词。后助动词在日文原版里记作“助動詞”，是日语里原本就有的、后置于动词表示体、态等标记的词类。因此汉语词类里出现后助动词的构想源头就是日语；然后太田辰夫再根据自己所理解的汉语情况加以类推扩展，于是形成了分别以前置和后置为句法分布特征的两组词。

不但如此，日语的启发并不止于词类观，还体现在了对一些具体词条的新发现上。例如最近

的研究中，董秀芳2013对趋向词语“下”所做的论述，其中就非常重视太田辰夫对这个词条的先行考察说明，并推测这一成果得益于日语。甚至还参考太田辰夫的说明归纳出了一种新的体标记名称——备放体。引该论文原文[18] 如下：

太田辰夫（1987）指出了“下”的这种用法，他说：“‘下‘还用作实行某种行为以备日后之用的意义”，他举了以下的例子：

为君留下相思枕。（李白诗）

枢密侍郎如今归去后，可办下所有珠玉等。（郑望之《奉使录》三）

太田辰夫之所以能归纳出“下”的这一义项来，可能是与日语相比照得到了启发。如果说上举第一例表示备放体还不太明显的话，第二例就比较典型了。我们还可以补充一个例子：

安排下打凤牢龙，准备着天罗地网。（元关汉卿《单刀会》第二折）……

小结：

备放体不仅仅表示某动作的完成，还隐含着这种动作完成的目的性，即为未来做准备。备放体涉及到说话人的主观态度，带有主观性。

而根据例证，熟悉日语的方家都能进一步明确地指出汉语“下”的这种用法即类似于“しておく”。若有精通日汉双语的研究者仔细阅读《中国语历史语法》本论，相信类似的惊喜还会再有一些的。

5. 余论

有关词类的论述说明在《中国语历史语法》这本著作里所占篇幅很少，分量也不重。但是短短的篇幅里付出的心血却不小，尤其是力图将前人尚未涉猎的一些词类纳入整个词类系统来充实完善这个系统的整体性时。这在当时可算是一种新尝试的词类观当然很不成熟，失误不足不在少数。但是正是伴随着错误产生和错误纠正的循环往复，研究才有了前进一步的可能性，才有了我们今天翻阅书页或批评不足或发现闪光点的机会。

【参考文献】

贝罗贝2000〈二十世纪以前欧洲汉语语法学研究状况〉《《马氏文通》与汉语语法学》北京：商务印书馆

董秀芳2013〈趋向词语法化为体标记：来自汉语历史和方言的证据〉《現代中国語研究》第15期 pp.10-24

18）董秀芳2013：pp.20-21

吕叔湘1981《现代汉语八百词》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1984《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北京：商务印书馆
吕叔湘•王海棻1986《马氏文通读本》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太田辰夫1958《中国語歴史文法》东京：江南書院
太田辰夫［著］，蒋绍愚•徐昌华［译］2003《中国语历史文法》（修订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袁毓林•马辉•周韧•曹宏2009《汉语词类划分手册》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袁毓林2010《汉语词类的认知研究和模糊划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王灿龙2013〈关于汉语词类理论的两个问题〉《中国语文法研究》2013年卷pp.30-45
王海棻1991《马氏文通与中国语法学》，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

［附记］
谨此感谢两位审稿人惠赐修改意见。文中若有错误不妥，一概由笔者负责。